

##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经营情况回顾

2025 年度，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保障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健有序。

##### （一）经营业绩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687.10 万元；实现净利润 968.3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8.22 万元；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11 万元。

##### （二）研发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市场发展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可靠性。在超高频光刻工艺、1610 音叉晶振、RTC 温补晶振产品温补写入机等关键新产品与新设备研发上实现重要突破，持续完善产品矩阵、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与市场拓展能力稳步提升。

### （三）市场开发方面

公司业务部门紧盯年度经营目标，凭借成熟产品的规模化量产落地、新一代产品的迭代革新及封装器件领域的技术攻坚突破，优化新市场及新应用领域的战略布局。在物联网、模组、汽车电子、光通信、封装器件等核心终端市场持续加大深耕赋能力度，在封装器件领域达成关键技术攻关，顺利通过行业头部客户的样品验证与批量认证。在物联网、模组等主力客户端拿下多项重点项目订单的同时，汽车电子细分场景订单量同比实现大幅增长，封装器件领域顺利斩获首批核心客户长期合作订单，整体市场份额实现稳步攀升。海外市场方面，持续健全全品类产品推广体系，同步攻坚拓展汽车电子及封装器件领域的海外优质客户，积累了一批高价值核心战略合作伙伴，品牌国际影响力与行业认可度实现大幅提升。

##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结果
1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设立泰国子公司的议案》	通过
2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通过
		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通过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3、《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4、《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通过
		5、《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通过
		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7、《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8、《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9、《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通过
		10、《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11、《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12、《关于〈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13、《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14、《关于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通过
		15、《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通过
		16、《关于公司 2025 年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1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通过
		18、《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19、《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2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2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2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7 月 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通过
8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9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通过
		2.1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通过
		2.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通过
		2.3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通过
		2.4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通过
		2.5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通过
		2.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通过
		2.7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通过
		2.8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通过
		2.9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通过
		2.10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通过
		2.11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通过
		2.12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通过

		2.13 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通过
		2.14 制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通过
		2.15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通过
		2.16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	通过
		2.17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通过
		2.18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通过
		2.19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通过
		2.20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通过
		2.21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通过
		2.22 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通过
		2.23 修订《舆情管理制度》	通过
		2.24 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通过
		2.25 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通过
		2.26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通过
		2.27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通过
		2.28 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	通过
		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	通过
10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2.01 《关于提名侯诗益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2.02 《关于提名侯雪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2.03 《关于提名王晓磊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2.04 《关于提名刘岩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2.05 《关于提名袁勇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3.01 《关于提名吴小亚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3.02 《关于提名吴林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3.03 《关于提名丁斌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4、《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	通过
11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董事长的议案》	通过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通过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通过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通过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通过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通过
		7、《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通过
12 月 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增加泰国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通过
12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收购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通过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决议内容不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内部、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估，指导公司财务信息及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顺利实施了各项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3 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会决议，顺利实施了股东会、董事会各项议案。

#### （四）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结合公司取消设置监事会的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公司治理制度，保障公司重大决策等能够按照《公司章程》

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五）绩效评价及薪酬情况

##### 1、评价依据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5月21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薪酬方案进行绩效评价。

##### 2、绩效评价结果薪酬情况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25年度勤勉尽责，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部分予以详细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5万元/人/年（税前）。

#### （六）信息披露情况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各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包括接听投资者来电、接待投资者网络调研或现场调研、开展业绩说明会等，让投资者可以及时了解公司信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科学决策重大事项，依据宏观形势和公司战略，及时补充修订公司发展计划，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夯实管理层职责，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